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本公司將於2007年10月26日在中國報章刊登關於「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公告」。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殷一民、史立榮、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王宗銀、謝偉良、張俊超、李居平、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武祥、陳少華、喬文駿、糜正琨、李勁。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說明，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本公司”或“中興通訊”：指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興新”：指深圳市中興新通訊設備有限公司

“中興維先通”：指深圳市中興維先通設備有限公司

“中興發展”：指深圳中興發展有限公司

“中興國際”：指深圳市中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上市規則》”：指《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一、關聯交易概述

1、關聯交易事項簡述

本公司於 2007 年 10 月 25 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 3 億元與關聯方--中興維先通、中興發展、中興國際及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共同投資設立中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暫定名，以實際註冊名稱為準，以下簡稱“中興能源”），中興能源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3 億元，各出資人將以現金方式出資，本公司尚未簽訂相關協議。

2、關聯關係說明

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董事殷一民先生、董事史立榮先生及董事何士友先生分別兼任關聯方中興維先通的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監事，根據《深圳上市規則》第 10.1.3 條的第三、五項規定的情形，中興維先通屬於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兼任關聯方中興發展的董事長，根據《深圳上市規則》第 10.1.3 條的第三項規定的情形，中興發展屬於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本公司副總裁於涌先生兼任中興國際董事長，根據《深圳上市規則》第

10.1.3 條的第三項規定的情形，中興國際屬於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按照《深圳上市規則》第 10.1.5 條第二項規定，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屬於本公司的關聯自然人。

據此，本公司擬參股設立中興能源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事項。

3、董事會審議情況和關聯董事回避情況

上述關聯交易事項，已經本公司 2007 年 10 月 25 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因擔任關聯方中興維先通的董事長及中興國際的董事長，及擬參股中興能源，在本次會議對該事項進行表決時進行了回避表決。董事殷一民先生、董事史立榮先生、董事何士友先生因擔任關聯方中興維先通的副董事長、董事、監事，在本次會議對該事項進行表決時均進行了回避表決，表決程序合法有效。

4、獨立董事事前認可（事前同意）情況和發表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獨立董事朱武祥先生、陳少華先生、喬文駿先生、糜正琨先生、李勁先生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進行了事前審閱，同意將上述關聯交易事項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議，並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中興通訊參與投資設立中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相關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事項，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則，沒有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5、其他說明

鑒於本公司此次出資金額不足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絕對值的 5%，根據《深圳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規定，該等關聯交易事項無須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但中興能源的設立還尚待辦理包括但不限於工商登記等法定申報和登記手續。

二、關聯方介紹和關聯關係

1、中興維先通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侯為貴

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萬元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沙頭角大梅沙一號廠房

經營範圍：開發、生產通訊傳輸、配套設備、計算機及周邊設備。

歷史沿革：中興維先通於1992年10月23日成立，其後公司名稱、法定代表人、住所、註冊資本等基本情况沒有發生變化。

2006年1-12月淨利潤：7,020萬元人民幣

2006年12月31日淨資產：217,539萬元人民幣

(2) 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

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兼任中興維先通的董事長，董事殷一民先生、董事史立榮先生、董事何士友先生分別兼任關聯方中興維先通的副董事長、董事、監事，其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屬於《深圳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項規定的情形。

2、中興發展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侯為貴

註冊資本：人民幣5,000萬元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園科技南路中興綜合大樓A-307室

經營範圍：投資興辦實業：國內商業、物資供銷業（不含專營、專控、專賣商品）。

歷史沿革：中興發展於2003年6月18日成立，註冊資本、公司名稱、法定代表人、住所等基本情况沒有發生變化。

2006年1-12月淨利潤：705萬元人民幣

2006年12月31日淨資產：6,116萬元人民幣

(2) 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

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兼任中興發展的董事長，中興發展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屬於《深圳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項規定的情形。

3、中興國際

(1) 基本情況

法定代表人：於涌

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萬元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南路中興通訊研發大廈31F

經營範圍：投資興辦各類實業，投資高新技術產業和其他產業；直接投資或參與高新園區的項目開發建設；投融資諮詢。國內商業；物資供銷業；信息技術、網絡技術及軟件開發；通訊設備、通訊器材購銷；進出口貿易業務；廣告。

歷史沿革：中興發展於2005年8月22日成立，註冊資本、公司名稱、法定代表人、住所等基本情況沒有發生變化。

2006年1-12月淨利潤：274萬元人民幣

2006年12月31日淨資產：2,725萬元人民幣

(2) 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

本公司副總裁於涌先生兼任中興國際董事長，中興國際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屬於《深圳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項規定的情形。

4、按照《深圳上市規則》第10.1.5條第(二)項規定，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為本公司的關聯自然人。

三、關聯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3億元與關聯方--中興維先通、中興發展、

中興國際及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共同投資設立中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該公司情況如下：

1. 擬定公司名稱：中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以實際註冊名稱為準）
2. 公司形式：有限責任公司
3. 註冊地：北京
4. 經營範圍：從事能源領域的研發、投資、生產、銷售等有關業務。
5. 註冊資本：13 億元人民幣
6. 出資形式：現金
7. 中興能源股東名稱、出資額及出資比例如下：

股東名稱	出資額 (人民幣元)	出資比例
中興通訊	3 億	23.1%
中興維先通	3 億	23.1%
中興發展	3 億	23.1%
中興國際	3.8 億	29.2%
侯為貴	0.2 億	1.5%

8. 對所投入資金的使用計劃：各方投入的資金將用於能源領域的研發、投資、生產、銷售等。

9. 決策層與管理層的人事安排：中興能源董事會擬由 5 名董事構成，監事會擬由 3 名監事構成，管理層將由董事會選聘。

四、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

中興通訊、中興維先通及中興發展以現金方式各自出資人民幣 3 億元，出資比例各約為 23.1%，中興國際出資人民幣 3.8 億元，出資比例約為 29.2%，本公司董事長侯為貴先生出資人民幣 0.2 億元，出資比例約為 1.5%。各出資方按照出資金額及出資比例享有相應的權利及義務，符合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本公司對關聯方不存在依賴，且上述關聯交易事項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五、進行關聯交易的目的以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參股設立中興能源，將進一步優化本公司的對外投資結構，提高本公

司未來的投資收益，拓展新的利潤增長點。本公司董事均認為此項關聯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未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六、獨立董事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董事朱武祥先生、陳少華先生、喬文駿先生、糜正琨先生、李勁先生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本公司參股設立中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相關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事項，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則，沒有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七、備查文件目錄

1.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
2. 本公司獨立董事針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出具的獨立董事意見。

特此公告。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7年10月26日